

广元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广元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 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县（区）人民政府，市级有关部门，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、市天然气综合利用工业园区、广元国际铁路港管委会：

为加强对全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，市政府决定成立广元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领导小组（以下简称领导小组）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主要职责

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、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的决策部署，负责我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组织和实施，协调解决普查中的重大事项和困难问题；指导各县（区）和有关部门按要求开展工作，督促推进工作落实，确保高质量完成普查任务。

二、组成人员

组 长：	李昱隆	市政府副市长
副组长：	许登海	市政府副秘书长
	朱国勇	市农业农村局局长

	刘文武	市自然资源局局长
成 员：	夏国武	市发展改革委副主任
	时建平	市生态环境局副局长
	王翼龙	市水利局总规划师
	蒲友松	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
	欧明宇	市统计局副局长
	胡建军	市林业局总工程师

三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农业农村局，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，由蒲友松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。领导小组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，由所在单位向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，按程序报领导小组组长批准。

（二）领导小组办公室建立联络员制度，由各成员单位有关科室负责同志担任，作为领导小组办公室成员参与普查具体工作。领导小组实行工作会议制度，工作会议由组长或副组长召集，根据工作需要召开。

（三）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任务完成后，领导小组按程序撤销。

广元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5月24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